

丽江市哲学社会科学及重点文艺著作出版基金资助出版

苦涩的蜂蜜

何顺学 著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作者简介】

何顺学，汉族，1971年出生于丽江市华坪县荣将镇一个叫碗厂的小山村，师范毕业后在小学、中学任教十六年，任教期间通过自学考试获中文本科文凭。现为云南省作家协会会员，西部散文家学会会员，丽江市作家协会理事，丽江市文联《丽江》杂志小说编辑。自1991年发表第一篇作品以来，已在各类报刊网络等媒体上发表散文、小说、报告文学、评论、民间文学、诗歌、教学论文、随笔等数十万字。获国家、省、市级文学、编辑奖励五次。

丽江市哲学社会科学及重点文艺著作出版基金资助出版

苦涩的蜂蜜

●何顺学 著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苦涩的蜂蜜 / 何顺学著. —昆明: 云南人民出版社, 2012.12

ISBN 978-7-222-10572-0

 . 苦... . 何... . 短篇小说-小说集-中
国-当代 . 1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318726号

责任编辑: 张 波 杨雅然

责任校对: 陈粤梅

特邀编辑: 冯 魄

装帧设计: 王先进

责任印制: 洪中丽

书 名	苦涩的蜂蜜
作 者	何顺学 著
出 版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发 行	云南人民出版社
社 址	昆明市环城西路 609 号
邮 编	650034
网 址	www.ynpph.com.cn
E-mail	rmszbs@public.km.yn.cn
开 本	787mm × 1092 mm 1/16
印 张	17.5
字 数	220 千字
版 次	2012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排 版	丽江滇洱民族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印 刷	云南国浩印刷有限公司
书 号	ISBN 978-7-222-10572-0
定 价	38.00 元

自序

这部集子收录了我从2006年以来发表的十部中短篇小说，在2006年之前，我一直在乡村中小学任教，十六年的教书生涯，让我对农村和农民有很深刻的认识，因此这些作品大都取材于农村，想反映的也是农村面临的问题。

面对自己曾经熟悉的环境，要从中抽丝剥茧，寻找有价值的题材，并不是一件轻松的事情，因为那么多事情，要想从中找到出有价值的东西，这就像一个大浪淘沙的过程，这个过程本身就不轻松，得需要足够的精力和勇气。精力于我而言是没有问题的，我自幼生长在贫困农村，进入初中以前，最远就到过那个地处川滇交汇的叫做荣将的小镇。

随着年龄的增长，我一步一步走出山村到外求学，师范毕业后又回到最初的原点——老家，教书育人。这样的成长经历，使我有充足的精力来搞自己喜欢的文学事业。

那一年我还是个十九岁的大男孩，一个大男孩领着八个小孩子，在一间四面透风的教室里咿咿哇哇地念书，便是一所乡村小学的全部，那些年的村小教书经历对我以后的人生有着很重要的影响。

在每一个荒凉的夜晚，寂寞、孤独，对环境的恐惧和对未来的迷茫，让我有更多的时间与自己的心灵对话。这里的学校没有围墙，也没有电视信号，下午学生回家后，唯一能

够与我相伴的就只有那台盒式收录机，音乐和文学成了我课余生活的全部。在这两年多的时间，我找来尽可能多的书籍，沉浸在这些书籍中，我忘记了所有的不如意，心灵受到文学的震撼之余，总觉得心中的块垒不吐不快，于是便自然而然地开始了写作，我第一篇散文变成铅字的时候，刚刚满二十岁，那一年是 1991 年。

从此之后，我一直在努力书写，偶尔也有文章在报刊杂志发表，当然，这时候投出去的稿件已经不会再被退回来了，我也不必担心被同事发现退稿后的尴尬，长期以来，不管作品被采用或者不用，已经不再是我考虑的问题了，我考虑的是下一个作品应该怎么改进，就这样一路走来，算算时间，二十年就这样过去了。在这二十年中，我已经有足够的勇气面对我所钟爱的文学事业。文学，是我一生坚定不移的信念，我将一直沿着这条路走下去，不管前面是险滩或者坦途。

2006 年 6 月，我被调入丽江市文联做了一名编辑，到了文联以后，有幸得到已故纳西族作家沙鑫先生的点拨，文学水平有了很大的提高，在他的指导下，我先后创作了数十万字的小说、散文、评论。如果说我是一株生长在幽谷的小树的话，是沙鑫先生将我移栽到了有阳光，水分的沃土，在这里，我得以在很短的时间里汲取充足的养分而成长起来。

《苦涩的蜂蜜》是集子中一部短篇小说的名字，之所以用这个名字作为整部短篇小说集的名字，是因为在这篇小说里，集中表现了农村贫困孩子面临的种种问题：父母离异、家庭暴力、农村教育……留守儿童已经成了当今社会的痛，在此之前呢，他们的生存状态其实一直就不容乐观，只是之前一直没有像现在这样受到广泛关注而已。

小说主人公孔林的成长经历，是我在农村任教十多年来，

遇到的那些不幸的农村儿童生存状态的一个缩影。小说并不能解决实质性的社会问题，但是作家却有责任直面这些问题，不回避，不粉饰，把社会最底层的真实生活状况呈现在读者面前，这是我写作的一个基本原则。我觉得这应该是我必须承担起来的社会责任。集子中的这十部小说都始终秉承了我的这一创作理念，即使是根据民间故事创作的那两部作品——《斩子》和《清水河畔》，也是以农村的生活环境为基础，融入了一些历史的元素，主题依然还是农村，农民。

这部集子其实早在两年前就已经写作编辑完备，随时可以付梓出版，但由于没有经费，便一直躺在我的电脑里。今年有幸得到丽江市重点文艺作品资助出版，才能够得以和广大读者见面，在此，谨向为这部集子付出辛勤劳动的丽江市委宣传部，丽江市文联的领导、专家们致以最真诚的谢意。

是为序。

2012年6月14日深夜

目 录

- 鼠王自传 / 001
牛眼里的人世 / 021
苦涩的蜂蜜 / 041
考试 / 065
灰姑娘的路 / 074
往事如烟 / 094
清水河畔 / 101
斩子 / 123
一套灰西装 / 161
感伤日记 / 231

鼠王自传

—

我是一只不同寻常的大老鼠。由于我在鼠群中享有至高无上的地位，所以才拥有自己的名字。正如大家所知道的那样，我们老鼠的族群实在是太庞大了，能够拥有自己名字的老鼠就非常少，而我却正是这少之又少者中的一员，仅凭这一点，就可以对我的经历大书特书。

我叫吱吱，这个名字与我的叫声有关，我是方圆几十里范围内的鼠王，当你听到鼠王这个名号时，一定会对我嗤之以鼻，不过没有关系，这丝毫不会影响我作为鼠王应该有的自信。

尽管人类对我们老鼠深恶痛绝，可话还得说回来，放眼自然界，现在除了我们这些老鼠，还有谁敢像我们这样与人类共存。如果你要我用一句话来总结我们跟人类的关系，那就是人类对我们又恨又烦又无可奈何！

现在人类是地球上谁也无法与之抗衡的生物，这是个不争的事实，但我们老鼠却不怕他们。

你看狮子老虎和大象这些野兽够强大了吧，却被人类弄得几近灭绝，最后还是人类自己良心发现做得太过分了，就把它们当作什么珍稀动物给保护了起来。哼！保护！说起来好听，表面上是要保护它们，其实人类是在用饥饿和疼痛让这些曾经不可一世的号称过百兽之王的家伙对人类服服帖帖。

苦涩的蜂蜜

至于猪啦，牛啦，马啦，狗啦，这些外强中干，没骨气的东西，早在好多年前就向人类缴械投降，争先恐后地臣服人类，成了人类的奴隶。它们有的给人看家护院，有的供人驱使，有的老老实实地让人类养胖后再让人任意屠宰，为人类提供肉食。

只有我们老鼠，既没被人类弄成濒危动物，也一直没向人类屈服，与那些强大的兽类相反，我们一直保持着自己的生存规律，坚持与人类斗争，即使是自称万物之灵的人类对我们也一直束手无策。为此，我为我们鼠类感到骄傲，我知道，鼠类这个词在人类的语言系统里是一个贬义词，不过这又有什么关系呢！

二

作为一只非凡的大鼠王，不仅要有强大的生殖能力，还要有杰出的领导才能，这两点我都拥有，所以我才能够成为一只鼠王。

先来说说我的生殖能力。我这无以伦比的生殖能力并不是与生俱来的，说到底，还是拜人类所赐。说到这里，我认为有必要跟大家说一说我的那次经历，这种经历并不是每一只老鼠都会遇到的。

其实在那次经历之前我就是一只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公鼠，每天跟着我那些兄弟姐妹们在特定的时间出去偷点东西果腹，对于偷这事儿我认为没忌讳的必要，哪只老鼠不是靠偷来过日子的呢？

我知道，人类对偷这个字不太喜欢，可是我现在的一切却都是得益于偷呢！因为我就是一只老鼠，不偷又能干什么呢？你看我说着说着又扯远啦！好啦！现在还是让我来给各位说说我的那次经历吧！

那是一个冬天的晚上，天气很好，正如大家所知道的那样，我们老鼠是只到晚上才出去的，我跟着两个哥哥，一个妹妹出了门，我们悄悄到了一个村子里，两个哥哥和妹妹要去人们丢垃圾的垃圾堆里找吃的，我不想去，因为我不想老是吃垃圾堆里的东西，那些东西不仅味道不好，

也没什么油水，人才不会把好东西轻易丢在垃圾堆里呢！我想到人的屋子里去找些好吃的，我们谁也说服不了谁，就只好分开了，它们三个一起，我自己独自往村子中心走了。

夜很深了，没人活动的深夜真好！我来到一户人家门旁边的水洞里，顺着这个水洞爬了进去。院子里静悄悄的，我警惕地竖起了尾巴，探出脑袋往院子里四处张望，嘿！这家人的院子里只有一只笨狗在睡大觉，我们虽不像怕猫那样怕狗，可还是别惹它，小心绕开它的好。

我仔细看了看周围，就在那只狗的鼻子前面，有一根很长的竹子，我悄悄爬到竹子跟前一看，乐了！这是一根被人们用来引水的竹管，竹子上的节已经全部被打通，我钻进竹管，从狗鼻子下面爬进了屋。

这家人都睡得很死，分别从两个套间里发出一阵一阵沉睡的鼾声，晚上潜到人的家里，没有什么比听到人们的鼾声更让我高兴的事了！只有听着人的鼾声，我们偷起东西来才会有劲，这是大实话，不过请大家千万不要把我们的这个秘密说出去。

那天晚上我去的那家人的鼾声就非常动听，我在他们的鼾声中开始在屋子里找些可以吃的东西，我从他们的客厅找到了卧室，这间卧室里睡的好像是一对老夫妻，因为那老头的头发胡子都白了，老太太也是满脸的皱纹，我们老鼠在黑暗中看东西非常清楚，不像人类，要点灯点火什么的。那两个老人都睡得挺香，我在心中暗暗祈祷，但愿他们能够就这样睡到天亮。

我在屋子里找了一圈，没发现什么好东西，正准备溜出去的时候，却突然看到在床前面的桌子上放着一个精致的盒子，盒子是打开的，里面放着一条人形的树根。

鼠类中的老前辈曾经告诉过我，它们说人喜欢把她们认为是贵重的东西都放在精致的盒子里。既然是这样，那么这个盒子里的人形树根一定不是寻常的树根而是件宝贝了。

想到这里，我赶紧来到这个盒子跟前，把里面的人形树根咬了一口

苦涩的蜂蜜

尝尝。这东西一点也不好吃，可既然这对老夫妻把这东西这么郑重地放在盒子里，就一定有他们的道理，我估计多吃一点应该没有什么坏处，想到这里，我又硬着头皮啃了好几口，这费力的咀嚼声让老头子一下子醒了过来，他一醒来就赶紧爬了起来，我忙不迭往外逃，这时我听到老头子在屋里痛心疾首地说，这该死的烂瘟耗子，把儿子大老远给我捎来的人参啃了……

我不敢久留，更不敢再听那老头的唠叨，便飞快地又钻进那根竹管逃了出来。这时我觉得肚子有些发胀，便赶紧跑到小溪边喝水，我一边喝水一边想：这个被老头称作人参的人形树根到底是个什么怪东西呢？

三

这件事过了以后很快就被我淡忘了，因为像这样的偷窃行为对我来说实在不算是什么大事。然而让我没想到的事情却发生了，首先是我的身体开始迅速长大，我这个小弟弟的个子一下子就长得比我任何一个哥哥都要大，同时我心里好像每时每刻都揣着一把火，好想去找母老鼠！许多母老鼠也喜欢我，渐渐地，我强大的性能力在我们老鼠中传开了。

不过我始终觉得性能力这事儿没什么值得炫耀的，如果不是我而是其它的公鼠吃了这种人形树根，可能也会有强大的性能力。没多久我就长得硕壮而健美，体力充沛，许多母鼠一见到我，就会不顾一切主动来向我投怀送抱。一般情况下对这些慕名而来的母鼠我都是来者不拒，因为我有的是力气，有的是精神，而且我也比任何时候都需要母鼠。

渐渐地，母鼠们都以跟我来往为荣，我自己也不知道是从什么时候起，身后竟然已经有了黑压压一大片儿女了。老婆孩子太多了有时候真不是件什么好事，整天得为这些争风吃醋的母鼠大伤脑筋，有时候，还得为那群数目庞大的儿女们的安全和食物操心。

不过，很快我就适应了忙碌的生活，随着我名声在老鼠中越来越大，

远远近近都不断有新的母鼠加入到我的这个大家庭里来，这些母鼠的加入让我真正体会到了做一个鼠王的快意。母鼠们为了争宠，打得不可开交的时候，我的儿女们已经出去寻找自己的快乐了。

那么多的母鼠为我发狂，我特别有成就感。

在我的这个老鼠大家庭里，只要是我的老婆孩子，它们都会互相照顾的。有那么多个体都跟我有血缘关系，我的生活起居就完全由它们负责了，我再也不必亲自出去找食物了，我们的窝里总是堆着这样那样的食物，这都是我的老婆和孩子们的功劳。

我带领着我的老鼠大军在方圆几十里的范围内搬了至少不下一百次家，对于搬家我们已经习以为常了。

我们搬家一般与季节有关，春天，是春暖花开的季节，也是我们老鼠春心萌动的时节，这时候，晚上是我最繁忙的时间，一只只母鼠在我屋外都排成了长队，来接受我的宠幸，按母鼠们自己的话说，跟我一次就远远胜过跟其它的公鼠一辈子，而且跟我以后，生出来的小鼠一只只都会像我一样的机敏强健，魅力四射，它们的身上会继承我所有的优点，我不知道这些话都是事实，还是那些母鼠为了获取我的欢心故意编出来哄我高兴的。

不过，对于每只前来求欢的母鼠，我都会尽量满足它们的欲望，这对我来说，也是一种成就的体现嘛，没有哪一只公鼠不想让自己的血脉一直延续下去，可是也不是哪一只公鼠都有我这么多的机会的。因为我这超负荷的交配，让许多平凡的公鼠就彻底失去了机会，不过按我们鼠类的规矩，即使是那些没有机会交配的公鼠，它们也会承担起照料我的怀孕母鼠的出生后的幼鼠的工作的，它们可不像人类那样自私透顶地一定要分个你的我的，在我们鼠类的规矩中，孩子都是大家的。

等到绝大部分母鼠都怀上我的孩子以后，我会发动鼠群里的成员都出去找食物，因为一旦母鼠们分娩，就有好几天出不了门，人不是常说“人无远虑，必在近忧”吗？我们老鼠也一样，必须得提前做好准备。春天

苦涩的蜂蜜

我们在忙着交配，农民们则在忙着播种，等到我们的交配工作完成得差不多的时候，他们的播种工作也完成得差不多了。

四

为了我们的后代，我们得把农民们播到地里的种子运回家来，让我那些分娩的母鼠坐月子时吃。

我们一般会在天空的最后一抹光亮全部消失的时候出洞，伺机埋伏在田地周围，这时，人们都干了一天的活，回家去睡觉。这些年来，人类发明了一种四四方方像箱子一样的东西，天一黑，他们就守在那个箱子前面看里面的人唱啊跳的，趁着他们看那个会说话会表演的怪箱子的时候，我们就可以大胆行动了。

春天最先播下的是水稻种，这种东西原来是直接撒到田里的，现在的人把稻种撒了以后还会盖上一块布不像布的银色的东西，有一次，我听一只母鼠对我说，人们管这种东西叫做塑料薄膜，是让里面的稻种在乍暖还寒的春天不被冻坏。人类真的是什么稀奇古怪的东西都弄得出来，用我这颗老鼠的脑袋是怎么也想不通的。不过塑料薄膜对我们找食物可是一大障碍，你知道，我们老鼠喜欢在黑暗中找东西，那白花花的东西让我们一看心里就发慌，所以现在要到农民的水田里找稻种是相当不现实的。没办法，我们只好到他们的红薯地里找些去年他们没收拾干净的薯块充饥。

要不了多久，农民们大规模的春播就要开始了，他们会把大个个个的红薯集中种在某一小块地里，也会在上面盖上这种塑料薄膜，那样我们就会连红薯也吃不到了。所以在此之前我们必须得加紧行动。只要我们努力地去偷，一般都会有收获的。大多数农民在第二天一早起来发现他们的红薯被偷走后只是会自认倒霉，有些人不服气，就会想出各种办法来对付我们。

刚才我对各位说过，由于我强大的生殖能力，使得很多平庸的公鼠

成了鼠群中可有可无的角色，在跟人类打交道的这些年里，我们从自己的祖先那里继承了许多对付人类的招儿，我们最常用的就是鼠肉盾牌。

还是举个例子来说吧。如果我们今天晚上偷了农民的红薯，第二天晚上我们如果发现那些红薯已经全部重新种上了，这时候，只有白痴才会叫所有的属下去偷这些重新种上的红薯，我们的做法是让一两只地位低下的公鼠去试吃几口，大家都在看它们吃了以后的反应，如果那些试吃的公鼠吃了以后没有什么反应，我就会命令大家抓紧时间把那些重新种上的红薯再偷回家，如果那几只试吃的公鼠有中毒的现象，我们一般都会在那些有毒的红薯地边作上只有我们老鼠自己才知道的记号，让所有的老鼠都不要轻易去吃。在我们鼠群中，死一两只公老鼠是很正常的事，没有什么可值得大惊小怪的。

最有意思的是在某一年的春天，我们首先偷走了一户农民家院子外面的红薯种，第二天，那些农民发现他们的红薯一夜之间就被偷光了，于是重新种上红薯的人在红薯种上放了一种被他们叫做毒鼠强的东西，我派去试尝的两只公鼠很快就死去了，死前它们向我们的鼠群发出了警报，于是我们就到更远的地方去找食物。

第二天，这家农民的小猪从猪圈里跑了出来，又跑出了院子，来到红薯地里。正如你所知道的，没满双月的小猪农民是关不住的，再说在农家，母猪下了小猪仔后他们会在猪圈上故意凿出一个小洞，供小猪进出。

那天那家人的小猪又像往常一样出了猪圈，来到我那两只因为试尝红薯被毒死的公鼠的尸体旁边，有几只小猪吃了一只公鼠的尸体，还有一只公鼠的尸体被他们家的大黄狗给吃了。

老母猪都有吃乳猪粪的习惯，那两只吃了死公鼠尸体的小猪回到猪圈以后，拉的屎又被老母猪吃了。下午时分，母猪和小猪都先后毒发身亡，没过多久，他们家的那只凶巴巴的大黄狗也死了。我们老鼠只是付出了两只公鼠的代价，可是投毒的农民却付出了一头母猪，十头小猪，一只大黄狗的代价。

五

红薯种下地不久就发芽了，发了芽的红薯口感一点儿也不好，这时候，我们的目标就开始转移了，因为这时候农民田埂上的大豆又种下了，大豆吃起来感觉要比红薯好得多。曾经有一段时间，农民们也不知道从哪里弄来那么多的老鼠药，可是为了毒死我们，他们自己也付出了极大的代价。刚才我给大家说的老母猪小猪和狗只是其中之一。

还有一件事情值得一提。农民们把大豆种下去以后，会在豆种上盖上厚厚的一层火烧灰，不过这丝毫不会影响我们从灰下面刨出大豆种子来。

有个农民为了毒死我们，特意弄来了一种药水，他把花生，玉米，麦子，核桃仁什么的都放到药水里面浸泡了，然后放在我们经常出没的地方。

那天还没到晚上，农民家有个三四岁的小孩子路过路边放着核桃仁的田埂，便捡起核桃仁吃了下去，没多久就直喊肚子疼，他们家大人赶紧把他抱着去了医院，可是他们家离医院又太远，还没到医院孩子就断了气。这可把那家人气得吐血。

我那些不知厉害的小老鼠也有几只在夜里偷吃了他们特意给我们留下的麦子玉米什么的，也被毒死了几只，有一只被毒死的老鼠后来又被他们村里那仅有的一只大花猫给吃了。那几天，我们最害怕的这只大花猫正在家里生小猫，生了小猫的大花猫食量很大，饥不择食，所以，这最后的一只大花猫很快也因为吃了我们那些被毒死的老鼠死了，它生下来的那几只小猫当时还没有睁开眼睛，当然也活不成。还有几只死老鼠被猫头鹰给捡来吃了，当然喽！那些猫头鹰自然也免不了一死。

那个春天，人们用了各种各样的鼠药，他们毒死了我们不算太多的公鼠和老弱病鼠，绝大多数母鼠和我都还健在，这比什么都强！可是他们人类却在毒我们的同时也毒死了很多他们自己养的猪、狗、鸡、所有的猫、猫头鹰，哦！对了，还有他们自己的小孩。这次人与鼠的战争以我们老

鼠的全胜，人类的败北而结束。

到了夏天，玉米和水稻都孕穗了。这时我才猛然间发现，我的这个家族比春天又增加了好几倍，没想到人们的灭鼠活动灭得我们越来越多，倒是那些黄鹌呀麻雀什么的小鸟却被人们灭得几乎绝了迹，最让我们高兴的是让我们闻风丧胆的猫头鹰的数量也在急剧下降，猫头鹰这家伙跟我们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那就是只在夜间才出来，我们夜间出动是为了寻找食物，可是以我们为食的猫头鹰也夜间出来，这不是不要我们活命了吗？好在人类大规模的灭鼠活动帮助了我们，猫头鹰也好，猫也好，它们无不死在中了毒的死鼠尸体上。

不管是人还是动物，惰性也许是与生俱来的，吃死尸总是要比亲自去捕捉活物要简单得多，可正是这种惰性，让我的天敌——猫，猫头鹰，甚至是蛇都大批大批地死去，我不止一次在我的老鼠王国里带领着我的老鼠子民们高呼——灭吧，灭吧，快来灭我们吧，灭到最后也许就只剩下我们老鼠和人自己了。

玉米和水稻的灌浆期是我们老鼠比较繁忙的一段时期，因为灌浆期的玉米和水稻最对我们的口味了，早了，这些庄稼还是草；晚了，庄稼的颗粒显得很硬，口感不是很好。所以只有在灌浆期才最好吃。为了吃到新鲜可口的食物，我有时自己会亲自出动，到田里地里去。

有一次我来到田里一看，我的子民们已经为我找了最好的位置——大田的最中央。这里的水稻长得非常茂盛，那些低垂的稻穗咬上一口甜甜香香的，这种感觉一年中也就是只有这几天。大家为了讨好我，纷纷去咬来一穗又一穗的谷穗堆在我的面前，很快，以我为圆心，在我的周围就堆积起了好多谷穗，说真的我其实跟本吃不了这么多谷穗，但是这些好东西即使吃不了，堆放在我的眼前看着心里也舒服。

看到我在大田中央高兴地唱起了只有我们老鼠才能够欣赏的歌曲，那些想讨好我的老鼠们更来劲了，它们继续到四处给我衔来大穗的谷粒，我们在田里开了一个联欢会，在天快要亮的时候才意犹未尽地离开了，回